

关于银河水星聚利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调整大额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2023年3月27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银河水星聚利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	
基金简称	银河水星聚利中短债债券		
基金主代码	970201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	
公告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及其配套法规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银河水星聚利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、《银河水星聚利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		
暂停相关业务 的起始日、 金额及原因 说明	暂停大额申 购起始日	2023年3月27日	
	暂停定期定 额投资起始 日	2023年3月27日	
	暂停大额申 购、定期定 额投资的原 因说明	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银河水星聚利中短债债券A	银河水星聚利中短债债券C	银河水星聚利中短债债券E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970201	970202	970203
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 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	是	是	是
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 金额(单位:人民币元)	10,000,000.00	5,000,000.00	5,000,000.00
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 定额投资金额(单位:人民 币元)	10,000,000.00	5,000,000.00	5,000,000.00

注:上述暂停定期定额投资指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。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、本公告所述“基金”也包括按照《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〉操作指引》的要求进行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。银河水星聚利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(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)是由中国银河证券水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而来,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部函[2022]1366号文准予变更。

2、自2023年3月27日(含)起,本集合计划A类份额大额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限制金额由500万元调整为1000万元,即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(含定期定额申购)本集合计划A类份额的合计申请金额应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,如申请金额超过上述限制,本集合计划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,但本管理人认为相关申请不会影响本集合计划平稳运作的除外。

3、根据本公司2023年3月3日发布的《关于银河水星聚利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大额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的公告》,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(含定期定额申购)本集合计划C类或E类份额的合计申请金额(含该账户存量份额市值)维持不超过500万元(含本数)的限制(本集合计划的A类、C类、E类三类份额申请金额予以分别计算,不合并计算)。

4、本集合计划恢复大额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。

5、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如有疑问,投资者可致电或登录管理人官方网站了解相关情况,咨询电话:010-89623098,公司官方网站:<http://yjh.chinastock.com.cn>。

风险提示: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,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集合计划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资料,充分了解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,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产品,审慎做出投资决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2023年3月27日